

## 花蓮縣 109 年度妥瑞氏症學生特質與輔導策略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依據教育部國民學前教育署 108 年 9 月 30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80110501A 號函。

二、目的：增進本縣各教育階段普通班教師認識妥瑞氏症及教學輔導策略之基本認識。

三、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四、承辦單位：花蓮縣北昌國民小學

五、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 時間：109 年 4 月 18 日 (六) 上午 9 時至 12 時。

(二) 地點：北昌國小 3 樓階梯教室。

(三) 名額：200 人。

六、參加對象：

(一) 本縣國中及國小教育階段普通班導師，班級數 6 班以下遴派 1 人參加，7 至 12 班遴派 2 人參加，以此類推，25 班以上之學校至少派 5 人參加。

(二) 對此主題有興趣之家長與相關人員。

七、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講題	主講人	
4/18 (六)	8:40~9:00	報到	北昌國小團隊	
	9:00~9:50	認識妥瑞氏症	同心診所/王春惠醫師	
	9:50~10:00	休息片刻(交流時間)		
	10:00~10:50	妥瑞氏症學生教學輔導策略(一)	同心診所/王春惠醫師	
	10:50~11:00	休息片刻 (交流時間)		
	11:00~11:50	妥瑞氏症學生教學輔導策略(二)	同心診所/王春惠醫師	
	11:50~12:00	綜合座談	北昌國小團隊	
	12:00	賦歸		

-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並通過研習測驗者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
- 九、經費來源：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十、利用假日辦理研習教師公假登記，請惠予補休並依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要點規定於1年內請畢，惟請假所生課務自理。
- 十一、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予以敘獎之鼓勵。
- 十二、本項重要研習請各學校務必派員參加，研習依照報名優先順序錄取。
- 十三、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